福建省林业局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闽林计财〔2026〕6号

福建省林业局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7年省级财政林业相关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林业局、财政局，平潭综合实验区资源生态局、财政金融局，武夷山国家公园福建管理局：

为做好2027年国土绿化、林业生态保护省级财政相关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抓紧组织项目申报。各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省级林业相关单位按照现有资金管理办法，参照2026年申报做法，结合林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工作重点，组织做好本地区（单位）项目和资金申报工作。要根据可用财力，合理确定项目规模，严格控制成本，科学编制项目实施方案，扎实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按项目法管理的森林步道建设、湿地保护修复项目，以

相关管理机构（法人单位）为单位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其他按因素法分配的资金项目以设区市审核汇总打捆编制项目实施方案（任务细化到县）。项目要明确立项依据、建设内容、前期工作准备情况、实施期限和范围、投资估算和绩效目标等，并予以量化描述，确保项目建设必要、资金投入高效、绩效目标合理、建设方案可行。同时，各地要结合申报的中央财政国土绿化项目、林业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山水工程中林业项目等，统筹考虑省级相关资金的项目安排，并落实市、县（区）项目的相应投入，确保中央和省级相关资金项目投入到位。

二、严格项目审核把关。各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相关单位严格项目审核把关，将符合条件的项目择优筛选、排序。各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商财政部门于7月13日前将项目申报材料上报省林业局，并以电子邮件发送省林业局计财处邮箱fjlyjc@163.com，申报材料包括：专项资金总体申报情况、实施方案及相关附表（见附件1-3）。按项目法管理的项目需向省林业局相关业务处室报送附件4所需的具体材料。省属国有林场申报材料由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后报送省国有林场发展中心，省国有林场发展中心审核汇总后报送省林业局。武夷山国家公园福建管理局、省林业局直属有关单位直接报送省林业局。各设区市、各单位应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规性负责，不得重复申报、报大建小，不得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原则上资金、项目申报材料一经上报不得修改。

三、按程序确定拟支持项目。省林业局对上报的项目实施方案等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各设区市林业主管部门、各单位根据省

级审核意见，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修改完善，于8月15日前按程序重新上报，不得修改原申报文件。省林业局对项目法管理的申报项目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经评审通过的项目，各设区市、各单位要抓紧组织开展项目前期工作，确保资金下达后及时开工建设。经审核修改后的按因素法分配的资金项目方案，作为省级因素法分配资金的重要依据。按项目法管理的项目实施方案不得随意调整变更，确有必要调整的，在不降低项目总体目标和绩效目标的条件下，按程序报省林业局调整，项目总投资的调整幅度原则上不得超过原申报方案总投资的10%。

联系人：省林业局魏晓婷　电话：0591-88608186

省财政厅陈天敏　电话：0591-87097992

附件：1.2027年度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申报汇总表

2.2027年度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汇总表

3.2027年度省级财政项目法管理项目申报汇总表

4.2027年度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申报材料（项目法）

5.省级财政湿地保护修复补助项目申报指南

6.省级财政森林步道建设补助项目申报指南

福建省林业局　　福建省财政厅

2026年6月26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林业局各业务处室局站、直属各单位。

福建省林业局办公室　　2026 年 6 月 29 日印发

附件1

2027年度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申报汇总表

填报设区市（单位）：

支出方向	工作任务量（若有需要，可修改或增加任务量单位，数据保留两位小数）		资金测算（万元）（保留两位小数）	备注
	任务量	单位		
合　计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林权所有者补偿		万亩		
重点区域林相改善补助		万亩		
丰产油茶林建设（含改造）补助		万亩		
高固碳营造林补助		万亩		
森林质量提升补助		万亩		
造林补助				
其中：珍贵用材树种造林补助		万亩		
生物防火林带补助		万亩		
“互联网+全民义务植树”实践区补助		亩		
林木良种培育补助				
省级以上自然保护地能力建设补助		个		
湿地保护修复补助		个		项目法，申报指南见附件5。
野生动植物保护				
古树名木保护补助（古树名木资源普查）		株		
森林步道建设补助		条		项目法，申报指南见附件6。
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补助		万亩		
森林防火补助	—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补助				
林草湿荒调查监测补助				
林业资源管理基层试点补助				

支出方向	工作任务量 （若有需要，可修改或增加任务量单位，数据保留两位小数）		资金测算 （万元） （保留两位小数）	备注
	任务量	单位		
其中：林业站标准化建设		个		
林业执法机制改革及规范化建设		个		

附件2

2027年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汇总表

项目名称	省级财政林业XX专项																											
主管部门																												
补助金额（万元）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区域目标值																							
					小计	福州				宁德				莆田				泉州				三明	.....	.....	全省林场	福州植物园	.....	根据需要自行增加
						市本级	县1	县2	.....	市本级	县1	县2	.....	市本级	县1	县2	.....	市本级	县1	县2	.....	.....	.....	.....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必填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必填																									
		质量指标	必填																									
		时效指标	必填																									
	效益指标（选择一项二级指标必填）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必填																									

备注：根据资金对应的任务并结合新增立项及全省中长期等规划从严从高设定绩效目标 。

附件3

2027年度省级财政项目法管理项目申报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湿地保护修复/森林步道建设）	建设单位	具体申报项目	申请补助金额
1				
2				
3				
……				

附件4-1

2027年度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文本

项目名称：_____

建设时间：_____

申报单位：_____

通讯地址：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申报时间：　　年　　月　　日

一、基本情况

1. 立项依据

2.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可行性

3. 前期工作准备情况

二、建设内容

主要包括建设的地点、范围、内容、规模、措施等。步道建设项目还应说明是新建还是改建、步道长度、线路起点终点等有关信息。

三、项目组织管理

结合实际，制定任务的管理方式、办法以及具体措施，保证任务的顺利实施。建立健全分工明确的运行管护长效机制，保证任务建设期和建成后的有效管护。

四、资金筹措

按照每个具体项目的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和标准，估算出每个具体项目的投资总额。根据建设任务的轻重缓急，合理提出每个具体任务建设分年实施方案和分年投资计划。

五、绩效管理

附件4-2

2027年度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项目补助资金测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湿地保护修复/森林步道建设）	建设单位	建设内容	总投资	申请补助金额	测算依据	预计完成时间
1							
2							
3							
……							

附件4-3

2027年度省级财政林业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2"></td><td>申报单位</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资金来源</td><td colspan="2"></td><td>申请补助资金
（万元）</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2">总体
目标</td><td colspan="5"></td></tr>
<tr><td>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指标解释</td><td>年度目标值
（指标方向及单位一并填报，如：≥10万亩）</td><td>建成后目标值（指标方向及单位一并填报，如：≥20万亩）</td></tr>
<tr><td rowspan="10">绩效指标</td><td>成本指标</td><td>经济成本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td><td>数量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注：1.编制的三级指标个数不少于6个(三级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满意度指标各一个，二级指标-效益指标中任选一个，成本指标及满意度指标为必填指标)，且所有指标都必须是量化指标、可计算、可考核。2.指标解释可对绩效目标三级指标进行解释说明，包括内涵解释、设置依据、计算方法、评分标准等。

附件 5

省级财政湿地保护修复补助项目申报指南

一、补助内容

湿地保护与修复、湿地管护宣教设施设备购置维护、湿地资源调查、监测、巡护、开展自然教育、湿地生态保护补偿等。

二、补助对象

湿地保护与修复补助用于林业主管部门管理的省级以上重要湿地、湿地公园和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湿地生态效益补偿补助用于对候鸟迁飞路线上的林业主管部门管理的重要湿地、湿地公园、湿地类型自然保护区。

三、申报程序及要求

（一）申报程序

湿地保护管理机构应向所在地县（市、区）林业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经其审查同意后上报设区市（不含厦门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林业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后报省林业局审核。

（二）申报要求

申报时应明确项目负责人、日常监管责任人、工作序时进度、预期成果、资金预算（按科目归类列明）等。申报项目原则上应当年度完工或基本完工，省级财政资金能按要求及时支出。

四、申报限额

符合条件均可申报。

联系人：省湿地保护中心 栾本翊（18359789369）

附件 6

省级财政森林步道建设补助项目申报指南

一、补助内容

森林步道建设补助主要用于武夷山国家森林步道，戴云山、鹫峰山、博平岭、东南滨海等省级森林步道，以及其他规划范围内的步道设施建设支出。

二、资金补助及使用对象

县级以上林业主管部门、村集体。

三、补助标准

新建每公里 10 万元，每条补助不超过 3 公里。

四、申报程序及要求

（一）申报程序

森林步道所在地县（市、区）林业主管部门上报设区市（不含厦门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林业主管部门审核汇总后报省林业局审核。

（二）申报要求

1. 森林步道示范段应符合武夷山国家森林步道，戴云山、鹫峰山、博平岭、东南滨海等省级森林步道总体规划或建设指南以及其他规划范围内，且选址应靠近城镇周边、交通便利、通达性较好。

2. 申报主体为承担森林步道建设任务的项目所在市、县级林业主管部门。

3.森林步道建设以原生态为主，避免过多硬化；森林步道每条连续长度不少于3公里。

4.项目前期准备较充分、基础较好，能起到示范带动作用。项目单位应承诺能够按照项目方案确保资金落实到位。申报项目原则上应当年度完工或基本完工，省级财政资金能按要求及时支出。

五、申报限额

每个设区市申报项目不超过5个。

联系人：省国有林场发展中心 陈美玲（0591-87879471）